

省财政厅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

3月17日,省财政厅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and 全国两会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研究贯彻落实具体举措。厅党组书记、厅长王天琦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这次全国两会胜利召开,对于动员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开拓进取,以良好开局保障“十五五”目标任务顺利推进,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江苏代表团参加审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为我们奋进“十五五”、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循。全省财政系统要更加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学习贯彻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立足财政职能定位,找准切入点、突破口,扎扎实实、踏踏实实把各项决策部署一项一项抓到到位。

省财政推动关税调整建议获采纳

近年来,省财政厅准确把握宏观政策导向,紧扣地方产业发展需要,积极主动“问需于企、问计于企”,对全省绿色能源、高端制造、人工智能、化工等行业开展企业调研,广泛收集意见建议。通过深入分析论证,提出符合国家战略规划、产业实际的关税调整建议,全力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布的《2026年关税调整方案》中,江苏省共有4项建议获采纳,数量居全国前列。

这4项建议分别为,相关产业增列生物航空煤油本国子目、增列烷基生物柴油本国子目,降低AR设备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模组进口税率,取消硫酸进口暂定税率。上述关税调整政策预计每年为全省相关企业节省关税成本超2亿元。

下一步,省财政厅将持续推动政策落地落实,通过“换位跑一次”等方式做好上门服务,提升服务效能,充分释放政策红利,促进全省外贸企业高质量发展。 苏财宣

“换位跑一次”摸查堵点 赋能预算执行提质增效

近日,省财政厅国库处赴省级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开展“换位跑一次”沉浸式体验活动,“零距离”感知政策落实、预算执行、财务核算中的痛点难点,为后续优化服务、完善政策、升级系统找准方向。

国库处工作人员打破了以往“听介绍、看材料”的传统方式,亲身体会系统操作,完整走一遍预算执行、资金支付、合同关联等流程,深入了解单位业务特点与服务诉求,准确把握财政管理与系统运行的薄弱环节。比如,银行账号目前仅支持手工录入,希望新增录入功能;结合公车运维和实际需求保障,预算执行中的预算调整机制需完善;政府采购系统功能还要进一步优化,实现采购支付与采购合同的自动匹配、精准挂接等。

此次“换位跑一次”活动,不仅是一次业务流程的体验,更是一次服务理念的提升。国库处将围绕调研发现的突出问题,联合相关处室与技术部门,推动系统功能迭代、流程精简与政策完善,努力让财政服务更加贴心、资金使用更加精准、财政管理更加高效。 苏财宣

一线来风

盐城:激活“水之动力” 释放绿色财税新动能

2025年,盐城市财政局会同税务、水利等部门,全面推进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通过部门协作聚力、规范征管流程、激活数据赋能,扎实推进各项举措落地显效。2025年,全市水资源税达9261.14万元,较同口径水资源费增长469.73万元,增幅5.34%。

全市水资源税改革试点从“平稳起步”走向“提质增效”,征管质效得到总体跃升。一是促进用水方式转变。以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射阳盐场为例,地下水季度取用量从5.75万立方米

减少至2.19万立方米,更多企业转向利用相对丰富的地表水,用水结构持续优化。二是提升工业用水效率。鼓励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提升工业用水效率。全市已有5家企业用水效率达到国家用水定额先进水平,累计享受水资源税减免71.55万元,有效激活节水内生动力。三是保障农村饮水安全。2025年,对5家主要供应农村生活用水的集中式饮水工程减免水资源税785.28万元,切实降低运营成本,保障农村居民饮用水稳定供应,用财税政策“力度”提升民生保障“温度”。四是强

化取水计量建设。持续加强取水计量建设,截至目前,全市工业、服务业及公共供水取水口全部实现在线计量全覆盖,农业大中型灌区实现取水计量全覆盖,水资源管理精细化水平稳步提升。

下一步,盐城市财政局将与税务、水利等部门加强沟通协作,通过座谈、实地调研等形式,系统总结改革试点经验,评估政策成效,共同研究解决水资源税征管中热点难点问题,合力推进绿色财税体系建设,为推动“强富美高”新盐城现代化建设迈上新台阶提供坚实的财政支撑。 盐财

扬州:强化政府采购监管 赋能营商环境优化

近年来,扬州财政聚焦经营主体关切,以规范采购行为、提升监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持续健全政府采购制度体系,着力打造公平透明、规范高效、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财政动能。

一是突出重拳整治,推动专项行动“见实效”。坚持问题导向,从严从实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扎实开展招投标领域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系统

整治,精准纠治扰乱市场秩序、破坏营商环境的顽瘴痼疾,切实提升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平性。

二是坚持审慎裁决,加强投诉管理“出实招”。严格落实监管部门、法制审核部门、法律专家“三方会商”论证制度,对涉政府采购投诉举报事项进行联合“会诊”,审慎作出行政裁决,确保事实认定清楚、法律适用准确、程序合法合规。2025年全市涉政府采购类投诉事项均依法依规妥善办结,处理质效显著提升,有效维护了政府采购市场

良好秩序。

三是强化数智赋能,实现智能监管“全覆盖”。持续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化监管,不断简化、优化程序性审核审批流程,提升服务效率,擦亮“好地方、事好办”的营商环境品牌。充分运用大数据分析手段,通过系统实时调取项目交易数据,对异常报价、超期审批等关键风险点进行动态监测预警,实现从“事后追责”向“事中干预”的监管模式升级,全面提升政府采购监管整体效能。 扬财

为消费券精准投放,科学设定使用范围与核销规则,确保资金直达消费终端、惠及经营主体。同步联动苏超、通超、中甲赛事配套活动及“苏新消费”嘉年华等20余场活动,构建“政策补贴+赛事引流+主题消费”协同模式,整合多元消费场景,推动消费意愿高效转化为购买力,实现政策效能与市场活力双向跃升。

二是靶向赋能,以消费热度培育产业生态。消费券不仅拉动即期消费,更精准赋能生产性服务业升级,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通过聚

焦重点服务领域定向投放,助力企业拓宽客源、补充现金流,快速恢复经营活力,推动新增规模服务业企业28家,形成消费提振、企业壮大、产业升级的良性循环。

三是乘数发力,以产业增长夯实经济底盘。依托消费券的乘数效应,如皋成功带动消费超3亿元,推动服务业增加值迈过800亿元关口。消费市场持续升温倒逼产业结构优化,进一步强化了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充分彰显财政政策撬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价值。 皋财

如皋:巧用消费券“小杠杆”撬动服务业“大增长”

为激发现代服务业动能,充分释放中甲、苏超、通超等品牌赛事及主题消费活动流量价值,如皋市财政局以消费券为抓手,精准施策、多维联动,用1500万元财政资金撬动超3亿元消费增量,推动服务业增加值突破800亿元,让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效能充分释放,为服务业迭代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支撑。

一是精准滴灌,以财政激励激活消费潜能。摒弃“大水漫灌”模式,将1500万元财政资金精准

泰兴:筑牢国有资产安全防线 全链条规范资产管理

为全面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要求,健全全链条的管理体系,泰兴市财政局出台四项配套制度,聚焦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应收账款清理等关键环节,以标准化、规范化管理筑牢国有资产安全防线。

一是明确配置标准,严把资产“入口关”。《泰兴市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贯彻勤俭节约与绩效优先原则,明确办公设备等资产的配置数量上限、价格限额及最低使用年限。制度要求各单位在配置资产前必须先履行核查存量,

优先通过内部调剂满足需求,杜绝超标准、重复购置,并将资产配置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从源头上防范闲置与浪费。

二是规范使用处置,拧紧资产“管理阀”。《泰兴市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资产自用、出租、出借等行为,压实使用人与管理人的岗位责任,要求定期开展资产盘点和账实核对,确保资产安全完整。《泰兴市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处置操作规范》细化了资产处置流程,明确报废、损损等事项须履行集体决策

和审批程序,对依法罚没的资产实行公开处置,所得收入全额上缴国库,杜绝违规操作。

三是推进应收清理,筑牢资产“安全网”。《泰兴市行政事业性单位和市属国有企业应收款项清理操作指南》对应收款项管理作出系统规范,要求全面清查在账应收款项,逐笔核实原因并分类施策。制度推动建立常态化清理机制,明确个人借款的催回时限和单位往来款项的结算要求,对确实无法收回或支付的款项按规定程序核销,同步完善内部控制流程,有效防范资金沉淀与廉政风险。 泰财

党”的重大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以实干实绩检验学习教育成效。要改革赋能、提质增效,以更实举措全面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加快推进统一预算分配权改革、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不断丰富财政可持续发展“1+3+N”政策体系。深化国有资产盘活利用,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开展“人工智能+”财政科学管理行动,全面提升我省财政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

会议强调,今年全国两会的各项工作安排,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and 党中央决策部署,目标实事实求是、任务清晰明确、举措务实管用,完全契合我国发展实际与广大人民群众意愿。要准确把握党中央对今年和未来五年工作的科学部署,落实好“十五五”规划纲要、政府工作报告、预算报告等提出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举措,积极向上对接争取,全力抓好任务落实,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实财政支撑。

苏财宣

主动服务精准评审

衔接等核心痛点,细致询问是否存在需协调解决的事项。针对项目单位提出的资金统筹调配、评审流程高效衔接、手续办理优化等实际问题,工作人员现场逐一细致解答,逐项梳理回应,明确问题解决举措、责任分工与办结时限,切实为项目建设扫清障碍、纾困解难。

三是健全机制强保障,深化全程服务效能。调研工作收尾后,评审中心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全面汇总整理现场调研情况,细致归集项目风险隐患、单位诉求建议,优化改进举措等核心内容,细化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确保各项工作有据可依、有迹可循。同时持续优化完善“事前精准评估、事中全程跟踪、事后复盘总结”的全链条服务机制,推动评审工作从“被动审核”向“主动靠前、系统保障、全程赋能”转型升级,全面提升评审服务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下一步,评审中心将以此次一线调研评审为契机,精准对接项目建设全周期、各环节需求,以高标准、高质量的评审服务,全力助推重点项目早竣工、早投用、早见效,切实发挥项目赋能发展的实效。 苏财宣

深化财税协同 凝聚工作合力 “财税协同、厅局会商”工作机制2026年第一次会议召开

探索嵌入人工智能进行数据分析利用,加强数据交叉对比分析,定期互馈运用成效。三是深化落实财税体制改革。密切关注国家财税改革动向,协同推进健全地方税体系和地方附加税改革,平稳施行增值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四是拓展深化财税支部分建。加强党建与业务相融合,激发青年党员干部活力,推动共建机制向市县延伸,形成一体联动、上下协同新格局。

下一步,双方将根据会议议定的任务清单,在巩固既有成果的基础上,持续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为完成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年度目标任务、更好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大局提供有力保障。 苏财宣

苏州:构建多层次风险分担机制 完善普惠金融体系

近年来,苏州市财政局积极构建多层次风险分担机制,完善普惠金融体系。

一是健全风险分担体系,夯实普惠金融基础。在“四贷联动”工作机制下加快建设多层次风险分担体系,主动靠前对接省信保集团、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引入上级信用资源,扩大再担保合作实施范围,协同优化“信保贷”“科贷通”等政银担合作产品分险架构。2025年全市包含“信保贷”“小微贷”“设备担”等各类产品再担保金额突破400亿元。

二是放大资金池效能,精准滴灌小微。更好更实发挥市级普惠金融风险补偿资金池作

用,推动资金池项下各子产品增量提质,2025年市级资金池项下“信保贷”等政策性产品投放规模超500亿元。协同优化政银担合作产品分险架构,形成“信保贷”“科贷通”“业务优化方案,惠及更多科创中小微企业。

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强化财政金融保障。2025年度全市申报获得融资担保降费奖补、“小微贷”专项保费补贴等省级财政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共计6400万元,排名全省第一;合计申请中央财政设备更新贷款贴息金额5004.1万元,贷款涉及金额17.21亿元。 苏财

盐城:强化资金保障 赋能物流业发展

为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推动物流业高质量发展,2025年,盐城市财政局积极履行职能,统筹财政资源,持续加强对物流业发展的精准支持,着力服务构建现代流通体系。

一是畅通物流通道,强化网络支撑。投入近3500万元,用于支持中欧接续班列、铁水联运班列持续稳定运营,并培育发展航空物流,推动构建高效顺畅的联运体系,进一步拓展物流辐射网络。

二是优化服务机制,凝聚政策合力。注重加强部门协同与政策联动,提升财政服务效能,积极营造有利于物流业创新发展的政策环境,凝聚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整体合力。 盐财

如皋:将法治思维深度融入财政管理全过程

近年来,如皋市财政局持续深入贯彻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紧密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将法治思维深度融入财政管理全过程,在财政决策、合同审查、风险防范等方面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的监督员、审核员、守门员作用,有效防范法律风险。

精准厘清职责责任。研究制定《如皋市财政局公职律师管理办法》,界定公职律师在财政业务中的具体职能,规范其参与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合同协议审核、行政复议诉讼等工作的程序和标准,确保公职律师在制度机制的框架内充分发挥作用。

注重发挥专业优势。将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的职责嵌入财政管理关键环节。在重大行政决策、

南通通州:多措并举助力老旧小区焕新颜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是重大民生工程,更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环节。近年来,南通通州区财政局立足职能定位,多措并举提速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建设,持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幸福感与获得感。

一是强化资金保障,筑牢改造根基。结合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及实际需求,区财政积极统筹中央及省市各类上级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和公共服务提升。2025年已投入2.25亿元推进城东小区、虹南小区等10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惠及居民约2700户。

二是严把分配关口,畅通拨付渠道。依据中央及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省财政将围绕省委一号文件要求,切实履行财政支农政治责任,不断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努力提升财政政策成效和资金管理服务水平,在服务保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上展现财政更大作为。

一是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为引领,坚决扛起乡村振兴多元投入主体责任。提高站位,优先保障支农投入。构建“应保必保、该压尽压、讲求绩效”的资金管理机制,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2026年全省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农林水”科目支出990亿元。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为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建设投入更多“源头活水”。压实责任,严格落实支农政策。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优先支持农业农村政策,省级安排土地出让收入统筹资金75.41亿元用于农业农村领域,支持农田水利建设、现代种业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资金分配上向粮食主产县和财力薄弱地区倾斜。财金联动,持续拓宽支农投融资渠道。完善政策性农业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研究推出支持设施农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创新金融产品,引导撬动社会资本支持乡村振兴。发展多层次农业保险,推广“农业保险+”模式,深化农业保险与信贷、担保、期货(权)等金融工具协同,发挥农业保险保障功能。

二是以守好“三农”基本盘为主线,全力保障农业农村重点领域。筑牢粮食安全“压舱石”。省财政安排重点农业产业发展补助专项资金57.47亿元,继续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深入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行动,推进秸秆深翻三年全覆盖等。完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稳定实施耕地地力保护、稻谷补贴等政策。点燃科技创新“强引擎”。省财政统筹资金10亿元,支持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种业振兴行动和先进适用技术集成推广,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快推进农机购置与应用“优机优补”“有进有出”政策落地。织密常态化帮扶“保障网”。省财政安排常态化帮扶资金8亿元,以社会保障兜底和开发式帮扶相结合,重点支持产业帮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强化联农带农机制。绘就和美乡村“新画卷”。省财政安排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专项资金31.04亿元,支持开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特色田园建设示范,提升农村公益服务建设水平,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

三是以提升资金使用效能为目标,不断强化涉农资金财会监督。推行全过程穿透式监管。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开展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等政策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将预算安排与执行进度、绩效评价、预算评审、审计财会监督等结果挂钩。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积极会同部门研究出台省级地方水资源监测、省级水灾测报设备运维等四项支出标准,加快构建农业农村领域支出标准体系。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工作。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重点,坚持“查、改、治”一体推进,构建长效监管机制,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苏财宣

强化财政政策效能 全力保障乡村振兴 省财政全面贯彻落实省委一号文件精神

通财